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5-4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增加 2025 年度
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交易目的：为了实现稳健经营，合理规避汇率、利率波动给经营带来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港务贸易）2025 年度拟申请增加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

2. 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品种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交易场所为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场外交易为主。

3. 交易金额：（1）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累计交易额度由不超过等值 60,000 万美元，增加 50,000 万美元至不超过等值 110,000 万美元；（2）在手合约金额由不超过等值 25,000 万美元，增加 15,000 万美元至不超过等值 40,000 万美元，且

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 2024 年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50%；（3）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由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 6,000 万人民币至不超过 16,000 万人民币。

4. 特别风险提示：港务贸易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能够一定程度对冲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仍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交割风险。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增加 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增加 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现将该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加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情况概述

（一）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同意港务贸易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和外汇衍生品业务，且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等值 60,000 万美元，在手合约金额不超过等值 25,000 万美元，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任一

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二）增加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的目的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港务贸易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利影响，港务贸易拟利用外汇衍生工具管理汇率风险，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

（三）交易金额

1. 累计交易额度由不超过等值 60,000 万美元，增加 50,000 万美元至不超过等值 110,000 万美元；

2. 在手合约金额由不超过等值 25,000 万美元，增加 15,000 万美元至不超过等值 40,000 万美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 2024 年审计净资产的 50%；

3.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由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 6,000 万人民币至不超过 16,000 万人民币（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该额度）。

（四）交易方式

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交易场所为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场外交易为主。

（五）交易期限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有效。

(六) 资金来源

港务贸易将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增加 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的议案》；该项增加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外汇衍生品业务风险分析

港务贸易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即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锁定的汇率与到期日的实际汇率的差异将产生汇率波动风险；利率波动风险主要是美元、欧元、港币、日元、澳元等外币利率的波动将对利率相关衍生品价值产生影响。

2. 操作风险

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时，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交易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 交割风险

外汇衍生品业务中，实际收付汇日期与外汇衍生品合约到期日不一致，将产生合约展期或提前交割风险。

4. 保证金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实行保证金交易，汇率变动将产生追加占用授信额度或补充缴交保证金。

(二) 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控措施

为应对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上述风险，港务贸易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包括：

1. 港务贸易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衍生品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不允许超越规定的经营范围，最大程度地对冲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2. 港务贸易在本公司审批范围内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的交易规模，遵循防范风险原则，严格按照要求办理业务、缴交保证金。以港务贸易自身名义设立交易账户，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港务贸易须具有与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匹配的自有资金，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 港务贸易经营层负责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统筹管理和风险预警，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统筹业务相关实施计划和交易方案，建立业务全流程监控体系和日台账机制，做好动态跟踪和风险控制工作。

4. 本公司制定《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业务的决策机制、审批程序和管控机制等，并指定对应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跟踪监督业务的日常操作及风险管控，对异常事项即时预警，完善风险管控机制和流程。

5. 本公司建立衍生品业务定期报告制度，要求港务贸易每季度向本公司归口管理部门报送业务季报表及相关附报文档，在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验审完成后向本公司归口管理部门报送年度开展业务专项报告；同时对业务情况建立临时报告制度，在特殊情形时编制业务临时报告，描述风险事件，提出应对策略或止损建议。

6. 本公司定期组织对衍生品业务的相关交易流程、审批手续、办理记录及账务信息进行核查，对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控制的有效性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7. 当衍生品业务出现重大损失风险、重大法律纠纷等的，本公司及港务贸易立即启动风险应急处理机制，成立专门工作组织，制定详细处置方案，妥善做好应急止损、法律纠纷

案件处置、舆情应对等工作，防止风险扩大和蔓延。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5. 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